

哥林多前書

8. 崇拜事奉的問題 (林前 11:1-34)

一、姊妹在教會中事奉蒙頭的原因 (林前 11:1-16)

蒙頭不是形式，女人戴蒙頭巾也不是為了裝飾。今天婦女在參加敬拜時不必蒙上帕子。蒙頭代表順服神所立的權柄。不順服神所設立的權柄的人，不能作權柄。撒但因為不服神的權柄，以致從天使長的尊位上墮落下來，成為邪惡的魔鬼，牠與神為敵，敵擋基督，攻擊聖徒。神並不是不讓婦女事奉，神要讓人在事奉中蒙保守，不被撒但攻擊。神設立男人作女人的頭。使徒保羅並非將輕看婦女的重要性，當時在近東一帶，與世界各地一樣，婦女社會地位很低，但是保羅有非常得力的女同工，保羅尊重她們，一同事奉。保羅宣稱在基督裏，猶太人和希臘人，為奴的和自主的，男人和女人都成為一了。(加3:28) 在神眼中，男人不比女人尊貴，男女的地位平等，女人的重要性絕不輕於男人，母親對孩子的影響力通常遠遠大過父親。

(一) 保羅稱讚信徒 (林前 11:2)

「我稱讚你們，因你們凡事記念我，又堅守我所傳給你們的。」(林前 11:2)

保羅先稱讚哥林多的信徒，這是因為保羅要講一些很嚴肅的道理，也是一些很難接受的教導。保羅為了信徒記念他和堅守他所傳的真道稱讚信徒。雖然哥林多的信徒有很多的軟弱與肉體，他們嫉妒、紛爭、結黨。但是保羅仍然稱讚他們，鼓勵他們。我們也要學習用正面的態度來稱讚人，鼓勵人。

(二) 根據順服的原則說明 (林前 11:3-6)

保羅很直接的進入順服權柄這重要的主題，這主題是以基督為中心的。

1. 順服原則的陳述 (林前 11:3)

「我願意你們知道，基督是各人的頭，男人是女人的頭，神是基督的頭。」(林前 11:3)

我們不難接受，基督是各人的頭。因為基督是神，萬物都是藉著祂造的，也是為祂造的。(西 1:16) 基督本當在一切的事上居首位。(西 1:8) 我們也當明白，基督雖然是與父神同等，同榮的，但是基督為了完成神對人的救贖計劃，祂甘願順服父神的旨意，死在十字架上。(腓 2:6-8) 父神沒有因著祂是基督的頭就輕看基督。父神將祂升為至高，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腓 2:9-11) 同樣，男人不能因為他是女人的頭，就欺壓、輕看女人。男人應該尊重、支持、保護女人。作丈夫的更要愛妻子，為妻子捨命。(弗 5:25) 這是神所設立的順服原則，凡違背的都得不到神的祝福。丈夫若不敬重妻子，他的禱告不得神的應允。(彼前 3:7)

2. 順服原則的實施 (林前 11:4-6)

(1) 對男人而言

「凡男人禱告或是講道，若蒙著頭，就羞辱自己的頭。」(林前 11:4)

這裏乃是指著男人在公開的聚會中，無論禱告或是講道，都不可蒙著頭。神設立男人要作女人的遮蓋，男人要承擔任托付的責任。男女有功能上的不同，不是生命和地位上的不同。

(2) 對女人而言

「凡女人禱告或是講道，若不蒙著頭，就羞辱自己的頭，因為這就如同剃了頭髮一樣。女人若不蒙著頭，就該剪了頭髮，女人若以剪髮剃髮為羞愧，就該蒙著頭。」(林前 11:5-6)

保羅清楚地指出在公開聚會中婦女不要作權柄的代表，不可轄管男人。(林前 14:34, 提前 2:12) 保羅沒有不准女人禱告或講道，這裏的講道不是主日證道，乃是用神的話來教導人。女人可以對別人靈性上有極大的造就，提摩太的信心就受他母親友尼基和外祖母羅以的影響。(提後 1:5) 教養孩童是最重要的工作，許多婦女在這方面的影響遠遠大過弟兄，提摩太從小就明白聖經。(提後 3:15) 年長的婦女要指教少年婦人愛丈夫，愛兒女，謹守，貞潔，料理家務，待人有恩，順服自己的丈夫。(多 2:3-4)

神將頭髮賜給女人為榮耀。(林前 11:15) 當時妓女和女權主義者將頭髮剪了，不肯服在任何的權柄之下。女人需要蒙頭表明順服男人。

(三) 這順服原則的推行 (林前 11:7-15)

1. 從創造關係而推行 (林前 11:7-12)

(1) 這創造關係的陳述 (林前 11:7-10)

「男人本不該蒙著頭，因為他是神的形像和榮耀，但女人是男人的榮耀。起初，男人不是由女人而出，女人乃是由男人而出。並且男人不是為女人造的，女人乃是為男人造的。因此，女人為天使的緣故，應當在頭上有服權柄的記號。」(林前 11:7-10)

神創造亞當，將權柄賜給他，要他治理全地。夏娃是後來才從亞當出來的，是為了幫助亞當而被造的，這個先後的秩序乃是講到神要亞當為一切負責，女人的權柄是從順服男人而有來的。男女在地位上平等，在功能上卻不同。天使是服役的靈，是為了順服神的旨意而被造的，天使也在詳細查看這些事。(彼前 1:12)

(2) 在主裏的相互關係

「然而照主的安排，女也不是無男，男也不是無女。因為女人原是由男人而出，男人也是由女人而出，但萬有都是出乎神。」(林前 11:11-12)

始祖亞當、夏娃違背神的旨意，被魔鬼引誘，懷疑神，吃了禁果。人墮落後，罪進入了世界。墮落的人性從此受到罪的玷污，以致男人欺壓女子，妻子不服男人。保羅強調男女要彼此尊重，彼此順服。萬有都是出於神。

2. 從本性的指示 (林前 11:13-15)

(1) 敬虔的問題 (林前 11:13-14)

「你們自己審察，女人禱告神，不蒙著頭，是合宜的麼？」(林前 11:13)

「你們的本性不也指示你們，男人若有長頭髮，便是他的羞辱麼？」(林前 11:14)

人的本性知道甚麼是合宜的，甚麼是違反自然的，但是人被罪惡捆綁，故意不認識神，神就任憑他們存邪僻的心，偏行己路。但是信徒卻不可如此。乃要自己省察甚麼是合宜的，甚麼是羞辱的。

(2) 女人頭髮的問題 (林前 11:15)

「但女人有長頭髮，乃是她的榮耀，因為這頭髮是給她作蓋頭的。」(林前 11:15)

保羅不是講女人留短頭髮，或留長頭髮的問題，這裏乃是講到女人不可沒有遮蓋，必須要順服神所設立的權柄。

(四) 辯論的終止 (林前 11:16)

「若有人想要辯駁，我們卻沒有這樣的規矩，神的眾教會也是沒有的。」(林前 11:16)

保羅知道許多人不接受他的教導，他不為這些事與人爭辯，他只宣告這是主的命令，每個人要為他們是否接受聖經的權威負責任。若有人不知道就由他不知道罷。(林前14:37-38)

二、 主餐與敬拜：存敬畏的心領受主餐 (林前 11:17-34)

(一) 主餐時的混亂 (林前 11:17-22)

1. 保羅不稱讚他們 (林前 11:17)

「我現今吩咐你們的話，不是稱讚你們，因為你們聚會不是受益，乃是招損。」(林前 11:17)

我們要小心謹慎，神是輕慢不得的。耶穌僅僅設立兩樣讓信徒遵守的聖禮。第一，信主後要接受一次洗禮。第二，經常要守聖餐，紀念主。洗禮是基督徒信主後在眾人面前為主所作的見證，也是代表著人脫離了撒但黑暗的權勢，與主同死，同埋葬，同復活，進入愛子的國度。守聖餐是為記念主，表明主用自己的血與我們立了新約，我們守聖餐乃是表明主的死，並且等候祂的再來。因此聚會守聖餐是非常嚴肅的事。人要自潔，才能到神的面前來，不然不是受益，乃是招損。(賽 1:12-15)

2. 混亂的情形 (林前 11:18-21)

(1) 教會中的紛爭 (林前 11:18-19)

「第一，我聽說你們聚會的時候，彼此分門別類，我也稍微的信這話。在你們中間不免有分門結黨的事，好叫那些有經驗的人，顯明出來。」(林前 11: 18-19)

聖餐乃是眾聖徒同領一個餅，同喝一個杯，象徵著合一。千萬不可為任何事起紛爭，以致分割了耶穌基督的身體。我們一定要避免分門結黨的事。屬靈的人能領會神的事，能看透萬事。(林前 2:14-16)

(2) 守主餐時的混亂 (林前 11:20-21)

「你們聚會的時候，算不得吃主的晚餐。因為吃的時候，各人先吃自己的飯，甚至這個饑餓，那個酒醉。」(林前 10:20-21)

哥林多的信徒以為自己在守聖餐，但是保羅告訴他們，千萬不可搶著吃喝，可以先吃自己的飯。

3. 保羅責備他們 (林前 11:22)

「你們要吃喝，難道沒有家麼？還是藐視神的教會，叫那沒有的羞愧呢？我向你們可怎麼說呢？可因此稱讚你們麼？我不稱讚。」(林前 11:22)

保羅很直接的為他們藐視神的教會責備他們。舊約先知以利的兒子，何弗尼，非尼哈，藐視神的祭物，同一天被神擊殺。(撒下2:17) 保羅不稱讚他們。我們不可不謹慎。

(二) 設立聖餐 (林前 11:23-26)

1. 保羅所得的啓示 (林前 11:23a)

「我當日傳給你們的，原是從主領受的。」(林前 11:23a)

保羅得了啓示，不但知道聖餐是主所設立的，耶穌曾吩咐祂門徒們要守聖餐，也知道聖餐的意義。路加福音如此記載：「時候到了，耶穌坐席，使徒也和他同坐。耶穌對他們說，我很願意在受害以先，和你們吃這逾越節的筵席。我告訴你們。我不再吃這筵席，直到成就在神的國裏。耶穌接過杯來，祝謝了，說，你們拿這個，大家分著喝。我告訴你們，從今以後，我不再喝這葡萄汁，直等神的國來到。又拿起餅來祝謝了，就擘開遞給他們，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捨的。你們也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飯後也照樣拿起杯來，說，這杯是用我血所立的新約，是為你們流出來的。」(路 22:14-20)

第一次的聖餐是在主被賣的那一夜舉行的，在耶穌受難前，祂邀請門徒們一同吃逾越節的筵席。(路 22:15) 地點是在祂將要為世人的罪而死的耶路撒冷。從摩西率領以色列人出埃及起，守逾越節的習俗到那時已經有一千四百七十多年了。那被殺的代罪羔羊是誰呢？保羅熟悉舊約的律法，他得到啓示，宣告這逾越節被殺的獻祭羔羊就是基督。(林前 5:7)

2. 聖餐的設立經過 (林前 11:23b-25)

「就是主耶穌被賣的那一夜，拿起餅來，祝謝了，就擘開，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捨的，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飯後，也照樣拿起杯來，說，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你們每逢喝的時候，要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林前 11:23b-25)

保羅講論聖餐的設立經過的原因是當時很多人不明白聖餐的真正意義。在最後的晚餐時，耶穌祝福餅杯，祂的門徒不懂得其中真正的意義，因為那意思那時還是隱藏的。直等到耶穌在地上要過最後一個逾越節的時候，耶穌明白地告訴門徒們說，我很願意在受害以先，和你們吃這逾越節的筵席。那時門徒們還是不明白聖餐的意義。

「很願意」在希臘文聖經用了兩個字極其強烈地表達耶穌要與門徒吃逾越節的筵席的意願 *επιθυμια επεθυμησα*，為甚麼有這樣強的意願呢？神的兒子從天來到地上要完成的就是這一件事。耶穌基督是為了這個時刻來的，現在就是神即將救贖人類的關鍵時刻。祂的門徒們真的能體諒祂的心情嗎？耶穌騎驢進耶路撒冷，以色列人真的歡迎祂是榮耀的王嗎？看見聖城耶穌就為耶路撒冷哀哭，為甚麼哀哭？因為神的子民如羊走迷，完全不知道前面的危險，與困苦。門徒此時完全不能理解主耶穌基督因愛屬祂的人，竟然到願意犧牲祂自己性命的程度。他們完全不能理解主為他們的緣故被藐視，被人厭棄，多受痛苦，常經憂患，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樣，他們也不尊重主。當主將自己願為他們犧牲性命的心意向他們顯明時，他們應當很感激，但是他們不但不受感，還作了一些你我不能想像的事。他們竟然起了爭論，爭論甚麼呢？爭論他們中間那一個可算為大。主告訴他們：「外邦人有君王為主治理他們，那掌權管他們的稱為恩主。但你們不可這樣。你們裏頭為大的，倒要像年幼的。為首領的，倒要像服事人的。是誰為大，是坐席的呢？是服事人的呢？不是坐席的大麼？然而我在你們中間，如同服事人的。」主不但服事他們，如同僕人一般，洗他們的腳。並且還講了一些令人驚訝的話。主說：「我在磨煉之中，常和我同在的就是你們。」我將國賜給你們，正如我父賜給我一樣。」主不但責備他們，不處罰他們，還應許將來讓他們進入神的國裏，主不但讓門徒進入神的國裏，還應許他們坐在主的席上吃喝，不但在席上吃喝，並且坐在寶座上，審判以色列十二個支派。這就是愛，這就是恩典。

3. 聖餐的意義 (林前 11:26)

「你們每逢吃這餅，喝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他來。」(林前 11:26)

保羅強調我們經常要吃這餅，喝這杯。而且每逢領聖餐的時候不但要表明主的死，也要等候主的再來。主顧念到我們靈魂的需要，祂將祂的身體賜給我們當作食物，主的身體就是那無酵餅所代表的，沒有惡毒邪惡的酵，只有真理。我們是在基督的身體上的肢體，基督怎樣聖潔，我們作祂肢體的也應當怎樣聖潔。領聖餐表明我們與主同死、同復活。我們被分別為聖，成為基督聖潔的肢體。論道這餅和杯與耶穌的身體與血的關係，耶穌說祂就是天上降下來的糧：

1. 因主就是天上降下來的真糧，叫人吃了就不死。(約 6:50)
2. 主的身體是神為世人得生命預備的。(約 6:32-33)
3. 吃祂肉，喝祂血的人有永生。(約 6:51)
4. 不吃祂的身體，不喝祂的血的人就沒有生命在那些人裏面。(約 6:53)
5. 末日主要叫吃祂的餅的人復活。(約 6:54-55)
6. 常在主裏面，主也常在我們裏面。(約 6:56)
7. 因主是永活的神，吃祂肉的人可以永遠活著。(約 6:57)

這就是基督用祂自己的寶血與我們所立的新約，這約遠遠超過舊約。(林前 11:25) 因為舊約的規條、節期、月朔、安息日原是影兒，那真正的形體卻是基督。(西 2:16-17) 律法的功用乃是叫人知罪，律法是我們訓蒙的師傅，引我們到基督那裏。(加 3:24)

(三) 不按理吃主餐的後果 (林前 11:27-32)

1. 不按理吃聖餐干犯主 (林前 11:27)

「所以無論何人，不按理吃主的餅，喝主的杯，就是干犯主的身主的血了。」(林前 11:27)

在舊約逾越節的羔羊的血乃是神用來拯救以色列人脫離罪和死。唯有屬神的子民才能吃這逾越

節的筵席。逾越節是猶太人守的節期，蒙拯救的以色列民都按神的指示，吃了逾越節的筵席。保羅要求門徒聖潔時指出耶穌是被殺獻祭的羔羊基督。(林前 5:7) 我們需要知道聖餐必須按照神的方式來領受。

我們所接受的生命是神兒子的生命。這生命是以救贖為起點，漸漸增長，逐日成為聖潔的，因為主的生命是聖潔的。逾越節是以色列人從埃及為奴之家被拯救出來的歷史。當時埃及法老王要奴役以色列人，不肯讓以色列人離開埃及去事奉耶和華。耶和華要摩西對法老說：「以色列是我的兒子，我的長子。我對你說過，容我的兒子去好事奉我，你還是不肯容他。」(出 4:22-23) 雖然神藉摩西的手行了許多奇事神蹟，法老也不容以色列人離開他的轄制。神以擊殺長子之災警告法老，法老的心仍然剛硬。不肯讓以色列人離開埃及。最後，神藉著這末次之災懲罰法老，所有頭生的，無論是人還是牲畜都要被擊殺。然而神的憐憫與保守臨到以色列人的長子，神要拯救以色列長子的性命。神如何拯救他們呢？乃是為他們預備了一隻代罪的羔羊。當這隻羔羊的血塗在門楣和門框上，使以色列人長子得以存活性命。從逾越節羔羊的豫表中，我們看見基督是獨一的救主。若沒有羔羊的血為我們流，我們的罪就得不到赦免。這隻羔羊是獨一無二的聖潔羔羊。

1. 無殘疾的的羊羔：無罪的神的羔羊，人找不出耶穌的罪來。(約 18:38)
2. 一歲的羊羔獻祭：耶穌三十歲開始事奉，是祭司事奉的年齡。(民 4:3)
3. 公羊羔：豫表耶穌是神的兒子，是神的羔羊，祂來到世上，是為了除去世人的罪。(太 3:17)
4. 用火烤：受火煉。耶穌受到極大的試探，在肉身中受苦難。(彼前 4:12，路 22:44，來 5:7)
5. 在房子裏吃：信主的人才資格和福氣領受聖餐。(林前 11:29)
6. 骨頭不可折斷：耶穌在十字架斷氣後，兵丁沒有打斷祂的腿，祂的骨頭一根也沒有折斷。(約 19:33)
7. 用牛膝草蘸血：人用牛膝草蘸醋給耶穌喝。(約 19:29)
8. 拯救長子的性命：耶穌拯救我們的性命。(約 3:16)
9. 羊羔的血：基督的無瑕疵、無玷污的寶血。(彼前 1:19，20)
10. 門楣和門框：人藉著十字架脫離黑暗的權勢，進入光明的國度。十字架是木頭製的。(約 19:34)
11. 無酵餅除去罪惡：耶穌除去我們的罪孽，我們要自己省察，不可仍活在罪中。(林前 11:28)
12. 永遠記念的約：主用自己的血與我們所立的新約，是生命和平安的約，永遠不能廢去。(林前 11:26)
13. 埃及的苦菜：世界對我們的壓迫，我們所受的痛苦和心中的哀慟。(約 15:19)
14. 穿上鞋拿著杖等候得救：我們要做醒，隨時等候主再來，得到一個屬天的身體，永遠事奉神。

我們必須按照神的方式靠羔羊的血，才能保全生命。

2. 人應當自己省察才領聖餐(林前 11:28)

「人應當自己省察，然後吃這餅，喝這杯。」(林前 11:28)

前面我們看了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時，他們遵守耶和華的吩咐守逾越節，預備無殘疾的公羊羔，這羊羔豫表基督。這羊膏要用火烤了，與無酵餅和苦菜同吃。(出 12:5-8) 他們在房子裏吃，羊羔的骨頭不可折斷。(出 12:46) 用牛膝草，蘸被殺羔羊的血，打在門楣和門框上。(出 12:21-24) 吃的時候，束腰帶，穿上鞋，手中拿杖，趕緊的吃。(出 12:11) 守這記念日作他們蒙拯救永遠定例。(出 12:14) 這些都是豫表一千四百多年後，耶穌成為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的罪。(約 1:29) 今日，我們要自己省察，要認罪悔改，接受羔羊的血除去罪。

聖餐的餅不但代表基督是生命的糧，也代表我們從神那裏得了神兒子的生命，我們在地上已

經是與主同死，同埋葬，同復活了。(羅 6:8) 藉著主的死與復活，我們成為基督身體上的肢體。(林前 12:12) 我們不但與神有交通，我們與眾聖徒也有交通，能活出彼此相愛的肢體生活。

杯有雙重的意義，代表主用祂的血與我們所立的新約，也代表主的寶血為我們贖罪，使我脫離未來的審判與神的忿怒。基督是我們的福分，我們成為神賜福的器皿，讓滿溢的福杯臨到世人。(詩 23:5) 我們蒙了這麼大的福分，靠著聖靈，過聖潔的生活，不可沾染世俗，隨時自己省察，領聖餐，記念主，活在主的面前。

3. 不按理吃聖餐的警告 (林前 11:29-32)

「因為人吃喝，若不分辨是主的身體，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因此，在你們中間有好些軟弱的，與患病的，死的也不少。我們若是先分辨自己，就不至於受審。我們受審的時候，乃是被主懲治，免得我們和世人一同定罪。」(林前 11:29-32)

逾越節的豫表可以幫助我們自我省察，看看我們是否知道自己是屬基督的。否則我們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當時許多人軟弱、患病，甚至死了。保羅告訴我們，他們是被主懲罰，免得他們和世人一同定罪。(林前 11:28-29) 這裏我們看見，神對信徒的責罰都是因為愛的緣故，使我們免受虧損。神管教我們這些屬祂的兒女，是要我們得益處，使我們在祂的聖潔上有份。(來 12:10)

(四) 彼此等待的原則 (林前 11:33-34a)

1. 要彼此等待 (林前 11:33)

「所以我弟兄們，你們聚會吃的時候，要彼此等待。」(林前 11:33)

吃餅喝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祂來。我們當時時刻刻記念主，也要日日等候祂的再來。(林 11:26，啓 1:7，22:20) 我們當存感恩的心，唱詩歌，並將榮耀和讚美因主耶穌基督歸給父神。信徒要彼此等待，然後吃這餅，喝這杯。(林前 11:33)

2. 免得自己取罪 (林前 11:34a)

「若有人饑餓，可以在家裏先吃，免得你們聚會自己取罪。」(林前 11:34a)

我們領聖餐不是教會的儀式而已，乃是為了記念主。為甚麼我們要常常記念主呢？這是主的吩咐。因為我們容易忘記主的恩典，所以主要我們記念祂。我們記念祂是應當的，因為主顧念我們，主先顧念到人肉身的需要，讓人吃飽。但是我們要記住，聖餐不是滿足人的食慾，而是表明基督供應我們一切的需要，我們應當自我省察，認罪悔改，才可以領聖餐。

(五) 其餘的事以後再安排 (林前 11:34b)

「其餘的事，我來的時候再安排。」(林前 11:34b)

保羅將其餘的事暫時放在一邊，等他將來到哥林多來時再安排。有一些事可以用書信解決，有一些必須見面才能處理。